

**2025 年平江县民政局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二) 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2025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二) 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 基本支出

(二) 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三公” 经费预算
-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四) 政府采购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5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6、政府性基金
-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2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1、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平江县民政局的主要职责是：

- 1、制定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制订全县民政工作有关政策、规章的实施细则与办法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 2、制订全县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督。
- 3、拟定全县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等工作；负责农村敬老院建设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低收入家庭收入核查统计认定工作。
- 4、贯彻执行国家关于地名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落实全国地名工作规划；承担承办本辖区地名的命名、更名、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推行地名的标准化、规

范化；设置地名标志；管理地名档案；完成国家其他地名工作任务；负责行政区划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县法定行政区域界线争议的调查和处理工作。

5、贯彻执行国家的婚姻登记、殡葬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指导婚姻、殡葬服务机构管理工作；指导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站的建设，协调跨省及跨市州的生活无着人员救助管理工作。

6、制定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指导全县社会福利机构的建设和管理；拟订社会福利企业认定标准和扶持政策；指导老年人、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权益保障工作；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定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和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拟订福利彩票发行管理具体实施办法并指导使用；组织拟订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规划、政策；组织、指导社会捐助工作。

7、拟订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

8、会同有关部门按规定拟定全县社会工作规范性文件草案和发展规划、职业规划，推

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等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指导全县基层民政干部职工队伍建设；推进民政科技和民政行业标准化工作。

9、负责全县老区生产项目的考察、论证、评估、报批和组织实施工作；通过各种渠道筹集老区开发资金，加强老区资金管理，实行专项专用；帮助革命老区加快建设步伐。

10、负责全县民政事业经费的管理、审计和监督；负责民政统计工作。

11、完成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平江民政局内设机构包括：根据平江县机构编制委员会有关文件，我局现设办公室（信访室）、规划财务股、行政审批和政策法规股（安全管理办公室）、社会组织管理股、社会救助股、社会事务股、基层政权和区划地名股、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股、养老服务股、老区办公室、儿童福利股、政工人事股（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股）等12个内设机构；设平江县社会救助中心、平江县儿童福利院（未成年人保护中心）、平江县婚姻登记事务所、平江县慈善协会、平江县救助事务站、平江县殡葬服务所、平江县民政综合执法大队、平江县社会福利有奖募捐事务中心、平江县社会福利中心、平江县“大爱平江”社会联络服务中心

等 10 个下设机构。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5 年部门编制范围的包括平江县民政局本级和平江县第一殡仪馆、平江县第二殡仪馆、平江县救助事务站和平江县儿童福利院（未成年人保护中心）等二级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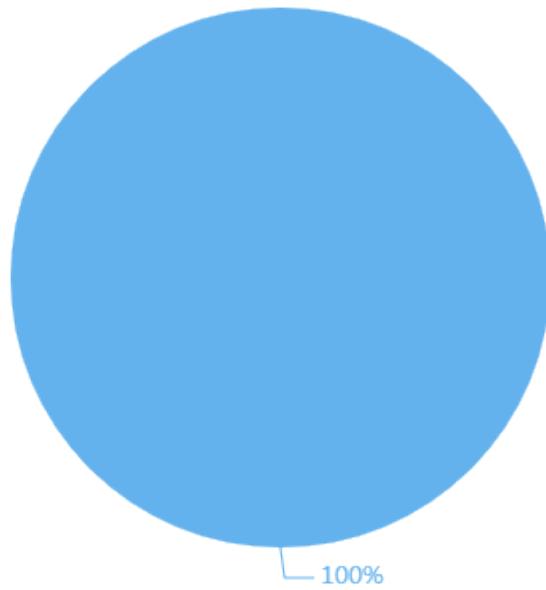
三、2025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我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支出包括保障行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各项行政事业性专项商品服务支出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5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6635.0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35.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社会保障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万元，上级单位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2025 年收入较去年增加 1916.46 万元，上升 40.62%。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县级配套部分全额做进 2025 年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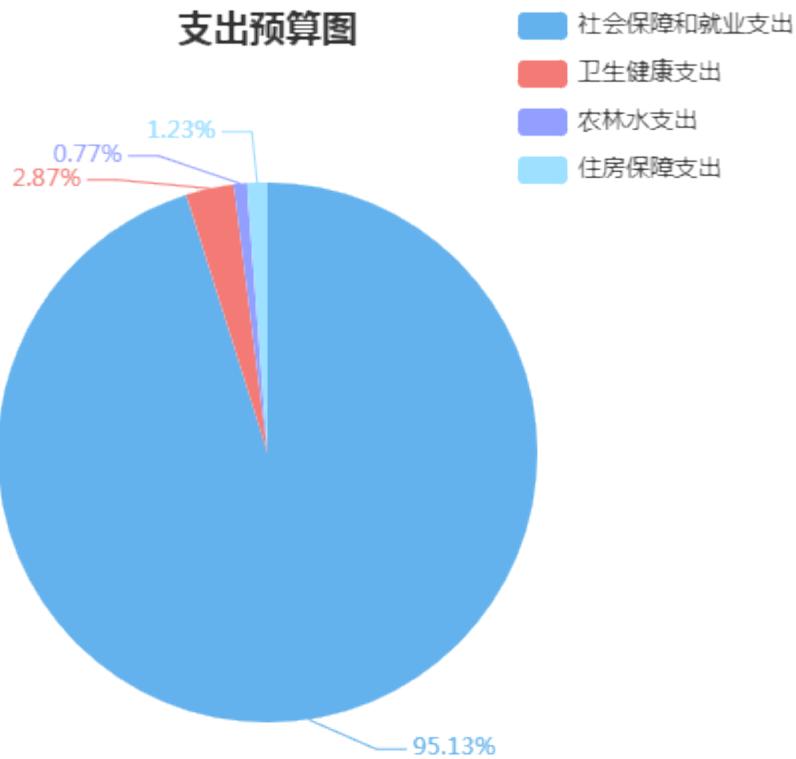
收入预算图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二) 支出预算: 2025 年支出预算 6635.06 万元, 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2.11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190.56 万元, 农林水支出 51.00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81.40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1916.46 万元, 上升 40.62%。主要是困难群众救助资金县级配套部分全额做进

2025 年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5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6635.06 万元(含上级财政补助 0.00 万元), 其中: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2.11 万元，占 95.13%；卫生健康支出 190.56 万元，占 2.87%；农林水支出 51.00 万元，占 0.77%；住房保障支出 81.40 万元，占 1.23%。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 基本支出: 2025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1413.59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 2025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5221.47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大爱平江扶贫助困工作经费 51 万元，残疾人两项补贴县级配套 475 万元，扶助困难群体能力提升工作经费 42.5 万元，基层敬老院建设专项 280 万元，高龄老人津补贴 156 万元，60 年代精简退职等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1 万元，60 年代精简退职等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78 万元，惠民殡葬 282 万元，流浪人员救助 10 万元，敬老院老人生活补助 30.6 万元，百岁老人长寿保健金配套及走访慰问 34.56 万元，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1768 万元，婚姻登记证书等工本费 5 万元，临时救助 300 万元，未成年人救助保护经费 55 万元，五保供养资金 1210 万元，社会组织工作管理专项 27 万元，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金 300 万

元，70年代离退休老干、遗属生活补助17.93万元，80岁以上老人基本养老服务补贴152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5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5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平江县民政局机关运行经费122.4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60万元，下降2.86%。主要是2025年比2024年在职人员减少3人。

(二) “三公”经费预算: 2025年平江县民政局“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0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5.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0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4年减少1.00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运行费较2024年减少1万元。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2万元，拟召开18次会议，人数360

人，内容为全县民政工作会议，民政系统安全生产等；培训费预算 3 万元，拟开展 14 次培训，人数 380 人，内容为干部职工日常教育培训和儿童福利、社会救助、养老机构消防等专业培训以及利剑护蕾培训；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5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 2024 年 12 月底，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8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8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5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5 年部门整体

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6635.0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13.59 万元，项目支出 5221.47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八、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2025年预算公开表

单位编码： 302001

单位名称：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单位预算报表	
1	收支总表
2	收入总表
3	支出总表
4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3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收支总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数	项目(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63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1,413.59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1,291.19
经费拨款		(二)外交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1,291.19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90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三)国防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4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	
专项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二、项目支出	5,221.47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工资福利支出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180.50	七、对企业补助	
罚没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2.11	按项目管理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5,040.97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捐赠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0.97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0.56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一般债券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贷款		(十三)农林水支出	51.00	对企业补助		十三、转移性支出	
外国政府和国际组织捐赠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十四、其他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其他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			
四、社会保障基金预算资金		(十七)金融支出					
五、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六、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1.40				
政府性基金补助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补助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事业收入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二十四)预备费					
九、上级单位补助收入		(二十五)其他支出					
十、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十一、其他收入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35.06	本年支出合计	6,635.06	本年支出合计	6,635.06	本年支出合计	6,635.0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635.06	支出总计	6,635.06	支出总计	6,635.06	支出总计	6,635.06

收入总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总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635.06	1,413.59	5,221.47			
		302	县民政局		6,635.06	1,413.59	5,221.47			
		302001	平江县民政局		6,635.06	1,413.59	5,221.47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2.11	1,332.20	4,979.91			
208	0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249.40	1,217.40	32.00			
208	02	01	2080201	行政运行	1,217.40	1,217.40				
208	02	99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8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72	114.79	17.93			
208	05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9	114.79				
208	05	9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3		17.93			
208	10		20810	社会福利	799.60		799.60			
208	10	01	2081001	儿童福利	55.00		55.00			
208	10	02	2081002	老年福利	152.00		152.00			
208	10	04	2081004	殡葬	282.00		282.00			
208	10	0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10.60		310.60			

支出总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208	11		20811	残疾人事业	475.00		475.00			
208	11	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75.00		475.00			
208	1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68.00		2,068.00			
208	19	0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208	19	0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68.00		1,768.00			
208	20		20820	临时救助	310.00		310.00			
208	20	0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10.00		310.00			
208	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10.00		1,210.00			
208	21	02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10.00		1,210.00			
208	2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4.88		24.88			
208	25	0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78		8.78			
208	25	0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10		16.10			
208	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		42.50			
208	99	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		42.50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56		190.56			

支出总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 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转移性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6,635.06	1,291.19	302.90								5,040.97				
		302	县民政局	县民政局	6,635.06	1,291.19	302.90								5,040.97				
		302001	平江县民政局	平江县民政局	6,635.06	1,291.19	302.90								5,040.97				
208	02	01	302001	行政运行	1,217.40	1,095.00	122.40												
208	02	99	302001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00		32.00												
208	05	05	302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9	114.79													
208	05	99	3020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3										17.93				
208	10	01	302001	儿童福利	55.00		55.00												
208	10	02	302001	老年福利	152.00										152.00				
208	10	04	302001	殡葬	282.00										282.00				
208	10	05	302001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10.60										310.60				
208	11	07	302001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75.00										475.00				
208	19	01	3020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208	19	02	30200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68.00										1,768.00				
208	20	01	30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10.00										310.00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按项目管理的工资福利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合计	6,635.06	1,413.59	1,291.19	122.40	0.00	5,221.47		180.50	5,040.97						
			302	县民政局	6,635.06	1,413.59	1,291.19	122.40	0.00	5,221.47	0.00	180.50	5,040.97						
			302001	平江县民政局	6,635.06	1,413.59	1,291.19	122.40	0.00	5,221.47	0.00	180.50	5,040.97						
208	02	01	302001	行政运行	1,217.40	1,217.40	1,095.00	122.40											
208	02	99	302001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00					32.00		32.00							
208	05	05	302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9	114.79	114.79												
208	05	99	30200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3					17.93		17.93							
208	10	01	302001	儿童福利	55.00					55.00		55.00							
208	10	02	302001	老年福利	152.00					152.00		152.00							
208	10	04	302001	殡葬	282.00					282.00		282.00							
208	10	05	302001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310.60					310.60		310.60							
208	11	07	302001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75.00					475.00		475.00							
208	19	01	3020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300.00							
208	19	02	302001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68.00					1,768.00		1,768.00							

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635.06	一、本年支出	6,635.0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635.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经费拨款		(二)外交支出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上年结转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2.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卫生健康支出	190.56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51.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1.4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635.06	支 出 总 计	6,635.0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6,635.06	1,413.59	1,291.19	0.00	122.40	5,221.47
		302	302001	县民政局	6,635.06	1,413.59	1,291.19		122.40	5,221.47
		208	20802	平江县民政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12.11	1,332.20	1,209.80		122.40	4,979.91
208	02	2080201	2080201 行政运行		1,249.40	1,217.40	1,095.00		122.40	32.00
208	02	0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32.00				122.40	
208	02	9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00					32.00
208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00					
208	05	05	2080505	行政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72	114.79	114.79			17.93
208	05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2.72	114.79	114.79			
208	05	99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2.72	114.79	114.79			17.93
208	10		20810	社会福利	132.72	114.79	114.79			
208	10	01	2081001	儿童福利	132.72	114.79	114.79			55.00
208	10	02	2081002	老年福利	132.72	114.79	114.79			152.00
208	10	04	2081004	殡葬	132.72	114.79	114.79			282.00
208	10	05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132.72	114.79	114.79			310.60
208	11		20811	残疾人事业	132.72	114.79	114.79			475.00
208	11	07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32.72	114.79	114.79			475.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08	19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068.00				2,068.00
208	19	01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00.00				300.00
208	19	02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768.00				1,768.00
208	20		20820	临时救助	310.00				310.00
208	20	01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10.00				310.00
208	21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1,210.00				1,210.00
208	21	02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1,210.00				1,210.00
208	2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24.88				24.88
208	25	01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8.78				8.78
208	25	0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16.10				16.10
208	9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				42.50
208	99	9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0				42.50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0.56				190.56
210	99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0.56				190.56
210	99	99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190.56				190.56
213			213	农林水支出	51.00				51.00
213	05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51.00				5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3	05	99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51.00				51.00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1.40	81.40	81.40		
221	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1.40	81.40	81.40		
221	02	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1.40	81.40	81.4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91.19	1,291.19	
30102	津贴补贴	116.92	116.92	
30107	绩效工资	175.45	175.45	
30103	奖金	38.14	38.14	
30101	基本工资	457.73	457.7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3.47	243.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66	57.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4	5.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4.79	114.79	
30113	住房公积金	81.40	8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2.40		122.4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3.00		3.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0		1.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6	培训费	7.58		7.58
30201	办公费	26.40		26.40
30228	工会经费	9.15		9.15
30229	福利费	45.77		45.77
30207	邮电费	2.50		2.50
30206	电费	7.00		7.00
30205	水费	2.00		2.00
30202	印刷费	4.00		4.0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合计		1,413.59	1,291.19	122.4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合计	1,291.19	1,291.19	788.24	178.09	81.40	243.47			
		302		县民政局	1,291.19	1,291.19	788.24	178.09	81.40	243.47			
		302001		平江县民政局	1,291.19	1,291.19	788.24	178.09	81.40	243.47			
208	02	01	302001	行政运行	1,095.00	1,095.00	788.24	63.30		243.47			
208	05	05	302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9	114.79		114.79					
221	02	01	302001	住房公积金	81.40	81.40			81.4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绩效工资	合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合计	伙食补助费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合计	1,291.19	788.24	457.73	116.92	38.14	175.45	178.09	114.79		57.66		5.64	81.40	243.47		243.47
			302	县民政局	1,291.19	788.24	457.73	116.92	38.14	175.45	178.09	114.79		57.66		5.64	81.40	243.47		243.47
			302001	平江县民政局	1,291.19	788.24	457.73	116.92	38.14	175.45	178.09	114.79		57.66		5.64	81.40	243.47		243.47
208	02	01	302001	行政运行	1,095.00	788.24	457.73	116.92	38.14	175.45	63.30			57.66		5.64		243.47		243.47
208	05	05	30200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4.79						114.79	114.79								
221	02	01	302001	住房公积金	81.40												81.4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社会福利和救济	助学金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离退休费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离休费	退休费	退职（役）费	抚恤金	生活补助	救济费	医疗费补助	助学金	奖励金	代缴社会保险费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类	款	项				合计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122.40	122.40	101.82	2.00	7.58		2.00	5.00		1.00	3.00			
		302	县民政局		122.40	122.40	101.82	2.00	7.58		2.00	5.00		1.00	3.00			
		302001	平江县民政局		122.40	122.40	101.82	2.00	7.58		2.00	5.00		1.00	3.00			
208	02	01	302001	行政运行	122.40	122.40	101.82	2.00	7.58		2.00	5.00		1.00	3.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经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用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122.40	26.40	4.00			2.00	7.00	2.50			2.00		3.00		2.00	7.58	5.00				2.00		9.15	45.77	1.00	3.00		
			302	县民政局	122.40	26.40	4.00			2.00	7.00	2.50			2.00		3.00		2.00	7.58	5.00				2.00		9.15	45.77	1.00	3.00		
			302001	平江县民政局	122.40	26.40	4.00			2.00	7.00	2.50			2.00		3.00		2.00	7.58	5.00				2.00		9.15	45.77	1.00	3.00		
208	02	01	302001	行政运行	122.40	26.40	4.00			2.00	7.00	2.50			2.00		3.00		2.00	7.58	5.00				2.00		9.15	45.77	1.00	3.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合计	6.00		1.00		1.00	5.00
302	县民政局	6.00		1.00		1.00	5.00
302001	平江县民政局	6.00		1.00		1.00	5.00

注：本表反映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格中单元格空白表示数据为零。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对企业补助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债务还本支出	转移性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	按项目管理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民政局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0.00						

说明：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附件2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罗今昔

部门基本信息	预算单位	平江县民政局			
	绩效管理联络员	钟叶华	联系电话	6282264	
	人员编制数	90	实有人数	102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民政方针政策，制订全县民政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建立和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指导城乡基层政权建设工作；主管行政区划工作；组织指导社会救济工作；负责全县社团、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管理和监督工作；负责社会福利事业单位、殡葬事业单位的建设管理工作；负责婚姻登记工作、殡葬改革工作、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以及承办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民政事业工作。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6635.06	6635.06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6635.06	1413.59		5221.47	
其中	三公经费预算(万元)				
合计	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6	1			5	
部门年度绩效支出目标	(一) 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二) 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三) 增强社会服务效能。				
部门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控制开支，成本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不超预算
		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减少活人墓、豪华墓的产生	骨灰进入公墓或不留坟头的绿色生态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 2 至 3 家示范性机构	打造 2 至 3 家示范性机构
		质量指标	1.加强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及临时救助，全面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2.乡镇社工站运行正常，作用发挥充分；村级儿童之家运行正常，作用发挥充分。	1.加强城乡低保、特困人员供养及临时救助，全面完善社会救助体系； 2.乡镇社工站运行正常，作用发挥充分；村级儿童之家运行正常，作用发挥充分。
		时效指标	全面优化升级养老服务，进一步拓展儿童福利，大力提升基层民政服务能力 和基层治理水平	全面优化升级养老服务，进一步拓展儿童福利，大力提升基层民政服务能力 和基层治理水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完成县委、县政府部署的工作任务， 完成省市下达实事任务要求	完成率>95%
		环境效益	绿色殡葬，保护生态环境	进一步提高火化率
		可持续影响	通过深化民政人本化、法治化、标准化、信息化、社会化建设，推进民政事业持续健康发展	指数提升至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生保障、社会治理和社会服务水平进一步提升，确保“五化”民政建设成果惠及广大人民群众。	指数提升至 95%
其他说明的问题	成本指标：社会成本不适用，无社会影响；效益指标：1、经济效益不适用，财政全额拨款，无经济效益。			
财政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平江县大爱平江扶危助困工作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民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年1月至12月
	项目负责人	张智	联系电话	13575076833
	绩效管理联络员	钟鸣	联系电话	13637314528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打印费、资料费等办公费、寓外商会乡友理事及秘书处工作人员差旅费、商会乡友公务接待费、年会理事会等会议费、走访志愿服务活动等用车用餐补助费等。		
	项目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主要有《平江县财政局关于办理书记批示件<关于请求保持大爱平江工作费用的请示>的回复报告》(平财字〔2021〕4号)、《关于将县“大爱平江”联络服务中心划转到县民政局的通知》(平编办发〔2021〕54号)。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51	51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51	51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51	51	按照帮扶办法预计全年需帮扶人数及金额推测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平江县大爱慈善协会章程》《平江县大爱平江慈善基金会资金管理办法》《“大爱平江”秘书处管理制度》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大爱平江扶危助困	2025.1	2025.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高效使用经费，增加社会对慈善机构的信任和支持、服务好乡友乡贤等，吸引更多爱心企业和个人投入平江慈善事业、帮助更多有需要的人脱离困境，提高群众幸福感，加强平江向心力。		
	本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内募集帮扶资金 1000 万以上、支持乡镇公益项目 10 个以上、帮助 2000 以上人次解决困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51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施慈善项目、吸引更多乡贤投入平江慈善	>1000 万
		质量指标	规范管理、阳光操作	0 违规
		时效指标	动态管理	实时审核审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帮助困难群众脱离困境	>2000 人/年
		环境效益		
		可持续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困难群众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 爱心乡贤满意度	96%
其他说明的问题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2025 年 1 月 8 日			

附件3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市低保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平江县民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年1月至12月
	项目负责人	叶俊杰	联系电话	15080988788
	绩效管理联络员	贺齐	联系电话	13874007575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城市低保补差发放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国务院第271号令)、《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等政策法规规定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2203	2223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2053	1923
		县级资金	150	300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2203	2223	精准补差救助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平江县城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平政发〔2016〕12号)、《平江县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平民发〔2022〕54号)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保全县最低生活保障	2025.01	2025.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实现城市居民符合条件的应保尽保，坚持动态管理，救助对象条件改善的及时清退。在保障规模上，使保障对象稳定在 5000 人左右；保障标准随物价因素和居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本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内符合条件的对象应保尽保。2025 年内，将 400 名左右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223
		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符合条件对象应保尽保，使保障对象达到 4000 人左右
		质量指标	对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我县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符合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的家庭，给予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城市低保保障标准 700 元/人.月
		时效指标	动态管理	每月实施审核审批，落实动态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群众生活	提高城市困难群众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度
		环境效益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保障城市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维持在农村低保标准以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城市困难群众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度

其他说明的问题	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环境效益均不适用于本项目
财政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平江县民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年1月至12月
	项目负责人	叶俊杰	联系电话	15080988788
	绩效管理联络员	顾先仁	联系电话	15200216899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临时救助是民生保障资金,主要解决是为了应对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情况导致的家庭或个人的基本生活陷入困境而设立的,且其他社会救助制度暂时无法覆盖或提供足够的援助,为受助者提供一个临时的支持。		
	项目立项依据	政策依据主要有《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临时救助制度的通知》(国发〔2014〕47号)、《民政部 财政部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意见》(民发〔2018〕23号)和《民政部 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在脱贫攻坚兜底保障中充分发挥临时救助作用的意见》(民发〔2019〕87号)。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1100	1500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800	1200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300	300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1100	1500	按照平江县总人数分配资金
.....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临时救助工作的通知 平民发〔2023〕43号(1)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临时救助	2025.1	2025.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实现对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情况导致的家庭或个人的基本生活陷入困境的达到救助目的，让受助者体验到政府的关怀和社会的支持，从而增加其对生活的信心和积极性。			
	本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内符合条件的对象应救助尽救助。2024年内救助符合条件的对象为9500人次，累计支出898.2301万元。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00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	15000人
			质量指标	对突发事件、意外伤害、重大疾病或其他特殊情况导致的家庭或个人的基本生活陷入困境	低保标准的1至6倍
			时效指标	动态管理	时实审核审批，落实动态管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保障临时生活困难群众	15000人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农村困难群众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度	

其他说明的问题	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环境效益均不适用于本项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2025年1月10日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平江县民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1—2025.12
	项目负责人	李倘生	联系电话	18973046018
	绩效管理联络员	江胜	联系电话	15274000011
	项目类型	1. 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 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 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 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R		
	项目概况	坚持应补尽补, 应退尽退, 为困难残疾人发放生活补贴, 重度残疾人发放护理补贴, 切实保障残疾人的权益。		
	项目立项依据	《国务院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52号)和《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湘政发〔2015〕54号)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2004.003	2256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1624.003	1781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380	475
	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万元)	合 计	2004. 003	2256	月补贴人数×发放标准×月数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942. 966	1056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发放标准提高至 100 元/人/月, 月发放人数约为 8800 人, 全年共需资金 8800 人×100 元/人/月×12 月 =1056 万元		
		2 照料护理费	1061. 037	1200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标准提高至 85 元/人/月, 月发放人数 10000 人, 全年共需资金 10000 人×100 元/人/月×12 月 =1200 万元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县民政局、县财政局、县残联关于印发《平江县关于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操作办法(试行)的通知》(平发民〔2016〕35 号)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025. 1	2025. 12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025. 1	2025. 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补贴对象应补尽补、应退尽退, 发放标准随省实事项目标准提高。					
	本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内符合条件的应补尽补, 2025 年内, 约 18800 名残疾人按时按要求领取补贴资金,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256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 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8800 人	
		2.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10000 人	
	质量指标	将最低生活保障持证残疾人纳入困难残疾人补贴发放范围，将一、二级持证残疾人纳入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发放范围。		参照省厅实事项目标准发放
	时效指标	实施动态管理	以月审核审批落实动态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困难残疾人生活和重度残疾人护理		提高残疾人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度。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保障残疾人的权益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残疾人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和满意度	使群众满意度稳定在 90%以上	
其他的问题说明	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环境效益指标不适用于本项目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城乡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平江县民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1—2025.12
	项目负责人	叶俊杰	联系电话	1508098878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周丽君	联系电话	18873076616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坚持托底供养,为特困供养人员提供基本生活、照料护理、疾病治疗和殡葬服务方面保障,切实保障特困供养对象基本生活权益。		
	项目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456令《农村五保供养工作条例》、《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健全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制度的意见》(国发[2016]14号)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6921	7426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6351.24	6216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569.76	1210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6921	7426	
	城乡特困人员供养金、照料护理费、死亡丧葬费。	6921	7426	城市分散供养特困10920元/人年,农村分散供养特困7020元/人年;集中供养的在此基础上增2400元/人年。五保之家增1200元/人年。护理费分别按全自理1860元/年;半自理3096元/年;全护理6204元/年标准测算。丧葬费农村特困3510元/年;城市特困5460元/年。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平江县农村五保供养工作实施办法的通知》（平政办函〔2014〕23号）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城乡特困人员供养经费	2025.1	2025.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特困对象应保尽保，在保障规模上，使保障对象稳定在8500人左右；供养标准随物价因素和居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本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内符合条件的应保尽保，2025年内，将600名左右新增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供养范围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7426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人员供养金	8200人	
			质量指标	将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且无法定赡养、抚养、抚养义务人或法定赡养、抚养抚养义务人无赡养、抚养、抚养能力的老年人、残疾人纳入特困供养范围。	我县2025年特困供养标准参照省定标准执行	
			时效指标	实施动态管理	以月审核审批落实动态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群众生活	提高农村困难群众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度。	
			环境效益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保障特困供养人员基本生活水平维持在供养标准以上	
的说明其他问题	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效益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环境效益不适用于本项目					
财政审核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高龄老人津贴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平江县民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3.12
	项目负责人	晏蕾	联系电话	137620000323
	绩效管理联络员	邱检星	联系电话	18390071225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对户籍在平江县境内年满90-99周岁的老年人按50元/人/月的补贴每季度进行打卡发放。		
	项目立项依据	《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老年人优待工作的意见》(湘办〔2009〕67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2-2025年)的通知(湘政办发〔2022〕68号)和《岳阳市推进基本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实施方案(2023—2025)》的通知(岳民发〔2023〕33号)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147.93	156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147.93	156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147.93	156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平江县高龄老人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 平民发〔2023〕132号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高龄老人津贴	2025.1	2025.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对年满 90-99 周岁的老年人按照 50 元/人/月的标准，每季度对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应补尽补			
	本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及时申报，应补尽补，根据 2024 年全县统计发放情况，预计 2700 名左名的老年人享受该项补贴。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6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高龄老人津贴	156
			质量指标	将符合享受条件的老年人纳入补贴范围	按 50 元/人/月进行发放
			时效指标	实行动态管理	对去世的老年人由各乡镇（街道）在系统中及时进行变更，对符合享受条件的老年人及时申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高龄老人津贴	切实提高了老年人的福利待遇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保障了老年人的权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老年人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和满意度		使群众满意度稳定在 100%以上

其他说明的问题	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环境效益指标不适用于本项目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项目起止时间	2025年1月1日-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晏蕾	联系电话	13762000323
	绩效管理联络员	邱检星	联系电话	18390071225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为高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经济困难失能等老人提供居家上门等服务		
	项目立项依据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民政厅、湖南省老龄工作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建立健全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制度的通知》（湘财社〔2015〕28号）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237	152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85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152	152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237	152	经过专业的第三方综合能评估公司对全县13851名经济困难的老年人进行评估，有2099名老年人符合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平江县基本养老服务补贴实施细则》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2025年1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按照60元/人/月的标准，采取政府购买的形式对符合条件的老年人上门提供助餐、助洁、助行、精神慰藉等一系列的基本养老服务			
	本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符合条件的老年人及时申报，应补尽补，预计2099名左老年人享受该项补贴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152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养老服务补贴	2099	
		质量指标	将符合享受条件的老年人纳入补贴范围	按60元/人/月的标准，采取政府购买的方式为符合条件的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洁、助行、精神慰藉等一系列的基本养老服务。	
		时效指标	实行动态管理	实时审核审批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提供上门基本养老服务	改善经济困难老年人的生活环境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保障了老年人的权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老年人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和满意度	使群众满意度稳定在95%以上	

其他说明的问题	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环境效益指标不适用于本项目的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基层敬老院建设专项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平江县民政 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年1月1日-12月31日
	项目负责人	晏蕾	联系电话	13762000323
	绩效管理 联络员	邱检星	联系电话	18390071225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通过发放基层敬老院专项资金,保障入住老人生活条件,提升服务水平。		
	项目立项 依据	《平江县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若干措施》的通知(平政办发〔2021〕1号)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280	280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 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 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280	280	按照全县敬老院运营和 以往金额进行测算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 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平江县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若干措施》的通知(平政办发〔2021〕1号)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基层敬老院建设专项		2025.1.1
长期绩效目标		乡镇敬老院提升管理水平，提高老年人的生活幸福指数。		
本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建设敬老院改善老人入住条件，提升服务水平。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280
		社会成本指标	无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敬老院建设专项资金	280
		质量指标	基层敬老院服务水平	改善老年人入住条件，提升服务水平。
		时效指标	无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无
		社会效益	基层敬老院运营能力	切实提升特困供养对象的生活幸福指数
		环境效益	无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保障特困供养对象的权益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老年人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和满意度	使群众满意度稳定在95%以上
其他说明问题	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时效指标、经济效益指标和环境效益指标不适用于本项目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5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 平江县民政局

单位负责人: 罗今昔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项目属性	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延续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	平江县民政局	项目起止时间	2025.1—2025.12
	项目负责人	叶俊杰	联系电话	15080988788
	绩效管理联络员	刘彭根	联系电话	13378004013
	项目类型	1.基本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2.行政事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中:采购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修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奖励类 <input type="checkbox"/> 3.其他专项类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概况	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救助资金是民生保障资金,主要用于解决农村低保家庭基本生活所必需的衣、食、住费用,将符合条件的困难家庭纳入保障范围,使其家庭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农村脱贫攻坚成效更加巩固和长效,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		
	项目立项依据	依据《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国务院第271号令)、《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第649号令)等政策法规规定		
项目资金情况	项目资金申请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合计	9840	9980
		市级资金		
		省级资金	9180	8212
		中央资金		
		县级资金	660	1768
	自有资金			
支出明细预算 (万元)	项目	上年度安排资金	本年度申请资金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合计	9840	9980	精准补差救助
单位已有的(或拟订的)保障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关于印发平江县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暂行办法的通知》(平政发〔2007〕13号)、《关于印发平江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平政发〔2016〕12号)、《平江县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办法》(平民发〔2022〕54号)		
项目年度实施进度计划		项目实施内容	开始时间	结束时间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	2025.1	2025.12	
项目年度绩效目标情况	长期绩效目标	实现农村居民符合条件的应保尽保，坚持动态管理，救助对象条件改善的及时清退。在保障规模上，使保障对象稳定在 25500 人左右；保障标准随物价因素和居民生活水平逐步提高。			
	本年度绩效目标	本年度内符合条件的应保尽保,2025 年内,将 2000 名左右新增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	9400 万元
			社会成本指标	无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人数	符合条件对象应保尽保，使保障对象达到 25500 人左右
			质量指标	对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人均收入低于我县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且符合最低生活保障家庭财产状况规定的家庭，给予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	农村低保保障标准 450 元/人/月
			时效指标	实施动态管理	以月审核审批落实动态管理。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无	
			社会效益	保障困难群众生活	提高农村困难群众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度
			环境效益	无	
			可持续影响	维护社会大局稳定	保障农村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水平维持在农村低保标准以上
的说明其他问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提高农村困难群众对政府社会保障措施的认可和满意度	使群众满意度稳定在 90%以上	
财政审核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平江县财政局文件

平财预〔2024〕27号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批复 2025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平江高新区，县直各部门：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县 2025 年县级部门预算已经县十八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将核定的 2025 年部门预算指标批复下达你们（详见附表），请做好如下相关工作：

一、严格预算执行

各预算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本部门的预算执行，并对执行结果负责。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认真组织好本单位的预算执行工作。

(一) 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各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复要求，努力提升预算执行质量，不得随意减征、免征、缓征应征的预算收入；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或者拖欠应上缴国库的预算收入。基本支出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数执行，要合理编制用款计划，不得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用途。项目支出要提前做好启动准备工作，做好周密、详实的预算安排计划，项目完成后，按规定对本单位预算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坚持“先研究事、再研究预算”，原则上不调整预算，如因特殊情况确需追加支出的，一律按程序报县委财经委员会研究决策，经县人大审查批准。

(二) 树牢厉行节约意识。深入落实中央关于过紧日子的决策部署，大力压减非刚性、非重点和非必要支出，按照“只减不增”原则，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规模。各单位应认真分析全年支出事项，区分轻重缓急，做到有保有压，对非刚性、非必要的支出要应减尽减，大力精简会议、差旅、培训等公务活动，坚持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坚决做到“无预算不开支、有计划不超支”。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确保全年收支平衡。

(三) 加强存量资金管理。县财政将严格执行存量资金清理规定，加大对存量资金的统筹回收力度。各单位应进一步加

加强对预算资金的调度和拨付使用,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严格执行预算,避免资金闲置和沉淀。

二、推进预算信息公开

根据《预算法》规定,各单位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之日起 20 日内,将本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等信息向社会公开,并妥善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三、及时批复下属单位

有下属单位的部门要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及时做好对下属单位预算批复工作,在收到 2025 年部门预算批复后 15 日内将部门预算分解下达到基层单位,不得随意调整,同时要将批复基层单位预算的文件抄送财政局对口业务股室和预算股备核。

附表: 2025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